

土地使用条件

一、设施农业项目名称：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二期标准化蛋鸡养殖项目。

二、设施用地使用期限：2012年11月2日起至2042年11月1日止。
2019. 5 6

三、土地交付日期及标准：由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于2012年11月2日前交付给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使用，交付标准为以土地所有权人与设施农业经营者签署的交地书为准。

四、使用土地价款及支付：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于每5年付一次租金，分5次付款，每次每亩土地租金递增100元/亩，头5年（2017-2022）按400元/亩，合计79160元价款支付给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。

五、土地复垦费用管理：本设施农业项目土地复垦费用初步估算为18.23万元，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应于签协议后10个工作日内将土地复垦费用作为保证金存入土地复垦费用专业账户。经验收合格后，可申请支取土地复垦费用专用账户内存入的所有费用。

六、土地复垦期限和质量要求：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应于使用土地期限截止后90天内落实土地复垦义务。

	耕地				园地	林地	养殖水面	其他农用地
	面积	地力等级	水田					
			面积	地力等级				
复垦前						1012 6		
复垦后						1012 6		

七、土地交还日期及标准：由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于 2042 年 11 月 1 日前交付还给 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，交还标准为需复垦验收合格的，以土地所有权人与设施农业经营者签署的交地书为准。

八、违约规定：

（一）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应按时足额向 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支付土地使用价款，逾期 1 日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应支付应付款的 0.1 %滞纳金。逾期 30 日视为违约，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定金、地上建筑物等。

（二）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擅自改变该土地用途或不合理使用土地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，经农业部门会相关部门确认后，应承担土地功能恢复责任，无法全部恢复的，承担赔偿责任。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。

(三) 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应按时向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交付土地，逾期 1 日应支付流转价款的 0.1 %滞纳金。逾期 30 日视为单方违约，应双倍返还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所交定金，给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造成实际损失的，还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(四) 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擅自干涉和破坏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生产与经营，使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，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从化区鳌头镇务丰村民委员会 应双倍返还 广东三天鲜畜牧有限公司 所交合同定金，造成实际损失的，还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

